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yi Holdings Limited
集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95)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集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或「二零二三財政年度」)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前期」或「二零二二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入	3	182,070	221,804
銷售成本	3	(172,818)	(217,678)
毛利		9,252	4,126
其他收入		3,360	16,601
其他(虧損)/收益		(216)	20
分銷及銷售開支		(272)	(1,697)
行政開支		(6,930)	(6,556)
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之 減值虧損，淨額		(1,856)	(1,767)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財務成本		<u>(3,202)</u>	<u>(6,819)</u>
除稅前溢利		136	3,908
所得稅抵免／(開支)	6	<u>431</u>	<u>(1,651)</u>
期內溢利		<u>567</u>	<u>2,257</u>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u>935</u>	<u>484</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所得稅		<u>935</u>	<u>484</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扣除所得稅		<u>1,502</u>	<u>2,741</u>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43	2,348
—非控股權益		24	(91)
		567	2,257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 (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478	2,832
—非控股權益		24	(91)
		1,502	2,741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分)	7	0.21	1.15
—攤薄(人民幣分)	7	0.21	1.15

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797	19,705
使用權資產	7,323	7,067
投資物業	61,520	61,520
商譽	52,033	52,033
收購投資物業預付款項	33,977	33,97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78	1,178
遞延稅項資產	11,097	10,633
	<u>185,925</u>	<u>186,113</u>
流動資產		
存貨	1,201	1,218
應收關聯方款項	2,597	3,94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9 731,460	795,437
合約資產	358,954	364,929
使用權資產	374	–
受限制現金	783	18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61	7,017
	<u>1,096,630</u>	<u>1,172,728</u>
資產總值	<u><u>1,282,555</u></u>	<u><u>1,358,841</u></u>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以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105,605	120,246
銀行借款		159,325	232,038
其他借款		2,760	3,360
租賃負債		363	41
可換股貸款票據		46,607	44,014
合約負債		6,114	3,483
應付所得稅		28,711	28,678
		<u>349,485</u>	<u>431,860</u>
流動資產淨值		747,145	740,86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33,070	926,981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1,877	21,877
資產淨值		911,193	905,104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309	112,112
儲備		908,125	792,26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910,434	904,381
非控股權益		759	723
權益總額		911,193	905,10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日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其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為香港灣仔莊士敦道181號大有大廈9樓912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銷售及分銷建築及家居裝修材料及傢俱以及提供室內設計及工程服務之業務。本集團之控股股東為欣領有限公司，乃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由侯薇女士全資擁有。

除另有指明外，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千元呈列。

2.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其他相關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的披露規定編製。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要求的所有資料及披露，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若干以公平值計量的投資則除外。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並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a)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的中期財務報告中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的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會計估計的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國際稅收改革—第二支柱示範規則

該等變動概無對中期財務報告中編製及呈報本集團本期間或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方式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3. 分部資料

有關資料向本公司行政總裁(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彼根據按所交付貨品或所提供服務之類別劃分之收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之決定，並審閱有關本集團整體財務表現之報告。主要經營決策者概無審閱其他獨立財務資料以評估本集團表現。因此，概無呈列其他分部資料。本集團目前由以下兩個收入來源構成：

1. 銷售及分銷商品
2. 提供室內設計及工程服務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之收入及業績按呈報分部劃分之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銷售及 分銷商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提供室內設計 及工程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分部收入	180,928	1,142	182,070
減：分部間銷售	—	—	—
外部銷售	180,928	1,142	182,070
分部銷售成本	(171,860)	(958)	(172,818)
分部毛利	<u>9,068</u>	<u>184</u>	<u>9,252</u>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銷售及 分銷商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提供室內設計 及工程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分部收入	204,002	17,975	221,977
減：分部間銷售	(173)	—	(173)
外部銷售	203,829	17,975	221,804
分部銷售成本	(201,521)	(16,157)	(217,678)
分部毛利	<u>2,308</u>	<u>1,818</u>	<u>4,126</u>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於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所述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毛利指各分部在未分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分銷及銷售開支、行政開支、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之減值虧損撥回／撥備，淨額及財務成本前賺取之毛利或其虧損。此為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之計量。

分部間銷售按成本收費。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各分部之經營業務作出決策。概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分析，原因為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無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定期審閱有關資料。因此，僅呈列分部收入及分部毛利。

地區資料

本集團業務位於中國（註冊國家）及香港。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之資料乃按相關客戶之地點呈列。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之資料乃按資產地理位置呈列。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重列)
中國	182,070	221,804	172,318	174,302
香港	-	-	1,332	-
	<u>182,070</u>	<u>221,804</u>	<u>173,650</u>	<u>174,302</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相應期間，來自貢獻本集團總銷售額10%以上之客戶之收入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71,880 ²	55,369 ²
客戶B	21,025 ²	39,997 ²
客戶C	<u>19,301²</u>	<u>27,585²</u>

¹ 來自提供室內設計及工程服務分部之收入。

² 來自銷售及分銷商品分部之收入。

³ 來自銷售及分銷商品分部以及提供室內設計及工程服務分部之收入。

4. 收入

分拆客戶合約收入：

分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銷售及 分銷商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提供室內設計 及工程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貨品及服務類別			
銷售及分銷商品			
— 大宗商品貿易	167,815	—	167,815
— 建材	2,476	—	2,476
— 家居裝修物料	8,734	—	8,734
— 傢俱	1,903	—	1,903
提供室內設計及工程服務			
— 室內設計	—	—	—
— 建築工程服務	—	1,142	1,142
總計	180,928	1,142	182,070
地區市場			
中國	180,928	1,142	182,070
收入確認時間			
於時間點	180,928	—	180,928
隨時間	—	1,142	1,142
總計	180,928	1,142	182,070

以下載列客戶合約收入與分部資料所披露金額之對賬。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分部收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調整及對銷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及分銷商品	180,928	—	180,928
提供室內設計及工程服務	1,142	—	1,142
總收入	182,070	—	182,070

分拆客戶合約收入：

分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銷售及 分銷商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提供室內設計 及工程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貨品及服務類別			
銷售及分銷商品			
— 大宗商品貿易	168,814	—	168,814
— 建材	11,843	—	11,843
— 家居裝修物料	19,301	—	19,301
— 傢俱	3,871	—	3,871
提供室內設計及工程服務			
— 室內設計	—	392	392
— 建築工程服務	—	17,583	17,583
總計	203,829	17,975	221,804
地區市場			
中國	203,829	17,975	221,804
收入確認時間			
於時間點	203,829	—	203,829
隨時間	—	17,975	17,975
總計	203,829	17,975	221,804

以下載列客戶合約收入與分部資料所披露金額之對賬。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分部收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調整及對銷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及分銷商品	204,002	(173)	203,829
提供室內設計及工程服務	17,975	—	17,975
總收入	221,977	(173)	221,804

5. 期間溢利

期間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董事薪酬	1,148	1,104
員工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634	2,991
為員工作出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67	494
	<u>3,049</u>	<u>4,589</u>
員工成本總額	<u>3,049</u>	<u>4,589</u>
核數師薪酬	485	45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72,818	201,52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08	1,01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8	80
有關辦公室物業及零售店舖之可變租金付款		
– 租賃租金付款 [#]	864	2,287
	<u>864</u>	<u>2,287</u>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56	398
減：期內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產生之直接營運開支	(12)	(83)
	<u>44</u>	<u>315</u>

[#] 金額指所訂立租期於一年內到期之短期租賃。

6.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33	3,214
遞延所得稅	(464)	(1,563)
	<u>(431)</u>	<u>1,651</u>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之附屬公司乃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獲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概無就香港稅項作出撥備，原因為本集團之收入並非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之稅率均為25%。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567</u>	<u>2,257</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股 (未經審核) (經重列)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63,766</u>	<u>195,814</u>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63,766</u>	<u>195,814</u>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0.21	1.15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分)	<u>0.21</u>	<u>1.15</u>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可換股貸款票據及購股權對每股基本盈利具有反攤薄作用，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計入該等可換股貸款票據之有關影響。

附註：由於本公司的股份合併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生效，有關股份數目的比較數字已獲重列。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		
應收第三方款項：		
—銷售及分銷商品	264,187	225,583
—室內設計及工程服務	55,057	50,827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		
—銷售及分銷商品	431	431
	<u>319,675</u>	<u>276,841</u>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5,958)	(14,797)
小計	<u>303,717</u>	<u>262,044</u>
其他應收款項		
合約履約按金	6,649	6,649
工程招標按金	65,844	65,844
其他可收回稅項	1,446	1,832
租賃按金	165	165
投資所得款項退還相關應收款項	21,231	21,231
其他	9,336	11,490
	<u>104,671</u>	<u>107,211</u>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4,091)	(24,091)
	<u>80,580</u>	<u>83,120</u>
預付款項		
購買貨品及提供服務之預付款項	342,163	372,563
收購投資物業之預付款項	33,977	33,977
	<u>376,140</u>	<u>406,540</u>
大宗商品貿易業務產生的應收票據	5,000	77,7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總額	<u>765,437</u>	<u>829,414</u>
分析為		
非流動	33,977	33,977
流動	731,460	795,437
	<u>765,437</u>	<u>829,414</u>

以下為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六個月內	107,702	156,403
六至十二個月	110,090	20,470
超過一年至兩年	22,530	37,602
超過兩年	63,395	47,569
	<u>303,717</u>	<u>262,044</u>

於報告日期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該等應收款項的抵押。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43,403	44,301
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薪金及員工福利	4,835	4,182
已收建築工程服務按金	4,361	4,361
其他應付稅項	17,882	16,456
有關股息派付之預扣個人所得稅	16,000	16,000
其他應付款項	19,124	34,946
	<u>105,605</u>	<u>120,246</u>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u>105,605</u>	<u>120,246</u>

以下為基於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六個月內	7,019	10,122
六至十二個月	2,205	-
超過一年	34,179	34,179
	<u>43,403</u>	<u>44,301</u>

購買貨品及分包服務之信貸期介乎0至180天。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按業務營運劃分之收入

本集團是中國具規模的綜合建築及家居裝修材料以及傢俱供應商及室內設計及工程服務供應商。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及分銷商品及提供室內設計及工程服務。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間按業務營運劃分之收入明細，連同前期之比較數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及分銷商品			
— 建材	2,476	11,843	(79.1)
— 家居裝修材料	8,734	19,301	(54.7)
— 傢俱	1,903	3,871	(50.8)
— 大宗商品貿易	167,815	168,814	(0.6)
	<u>180,928</u>	<u>203,829</u>	(11.2)
提供室內設計及工程服務	<u>1,142</u>	<u>17,975</u>	(93.6)
總計	<u><u>182,070</u></u>	<u><u>221,804</u></u>	(17.9)

本集團總收入由前期約人民幣221.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9.7百萬元或約17.9%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182.1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來自提供室內設計及工程服務分部之收入減少約人民幣16.8百萬元及來自家居裝修材料銷售之收入減少約人民幣10.6百萬元所致。

銷售及分銷商品之收入

本集團銷售及分銷商品之收入包括(i)建材銷售；(ii)家居裝修材料銷售；(iii)傢俱銷售；及(iv)大宗商品貿易，所得收入由前期約人民幣203.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2.9百萬元或約11.2%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180.9百萬元。該整體減少乃以下各項的綜合結果：

建材銷售

建材銷售產生的收入由前期的約人民幣11.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9.4百萬元或約79.1%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2.5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的鋼鐵及水泥之銷售量減少所致。

家居裝修材料銷售

家居裝修材料銷售產生的收入由前期的約人民幣19.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0.6百萬元或約54.7%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8.7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鋁合金銷售量減少所致。

傢俱銷售

傢俱銷售產生的收入由前期的約人民幣3.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0百萬元或約50.8%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1.9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鑑於當前市況於報告期間暫停銷售家居裝飾產品所致。

大宗商品貿易

大宗商品貿易產生之收入由前期的約人民幣168.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百萬元或約0.6%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167.8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銅錠及鋁錠銷售減少所致。

提供室內設計及工程服務收入

提供室內設計及工程服務收入由前期約人民幣17.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6.8百萬元或約93.6%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1.1百萬元。該減少乃由於公司項目規模縮小、若干延期建築工程項目因COVID-19疫情影響而延遲竣工進度以及報告期間內由於中國建築業不景氣導致現有項目數量減少而引致。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間按本集團業務分部劃分之毛利及毛利率明細，連同二零二二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銷售及分銷商品	<u>9,068</u>	<u>5.01</u>	<u>2,308</u>	<u>1.1</u>
提供室內設計及工程服務	<u>184</u>	<u>16.11</u>	<u>1,818</u>	<u>10.1</u>
總計	<u><u>9,252</u></u>	<u><u>5.08</u></u>	<u><u>4,126</u></u>	<u><u>1.9</u></u>

本集團收入由前期的約人民幣221.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9.7百萬元或約17.9%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182.1百萬元。本集團整體毛利由前期的約人民幣4.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1百萬元或約124.2%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9.2百萬元。本集團整體毛利增加乃主要由於銷售及分銷商品分部產生的毛利由前期的約人民幣2.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8百萬元或約292.9%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9.1百萬元，並由提供室內設計及工程服務分部產生的毛利由前期的約人民幣1.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6百萬元或約89.9%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0.2百萬元抵銷所致。

銷售及分銷商品業務的毛利率由前期的1.1%上升約4.0%至報告期間的5.1%，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內大宗商品貿易業務的毛利率上升所致。

提供室內設計及工程服務的毛利率由前期的10.1%增加約6.0%至報告期間的16.1%，乃由於建造項目規模縮小令成本減少所致。

其他收入

本集團其他收入由前期的約人民幣16.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3.2百萬元或約79.8%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3.4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的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分銷及銷售開支

本集團之分銷及銷售開支由前期的約人民幣1.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4百萬元或約84.0%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0.3百萬元。該減少乃由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縮減建材、家居裝修材料及傢俱的銷售及分銷規模的策略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之行政開支由前期的約人民幣6.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3百萬元或約5.7%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6.9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專業費增加所致。

財務成本

本集團之財務成本淨額由前期約人民幣6.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6百萬元或約53.0%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3.2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尚未償還可換股債券金額減少以及其他銀行借款的利率降低，導致報告期間內的財務成本減少所致。

期內溢利

基於上述結果，本集團的溢利由前期的約人民幣2.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7百萬元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0.6百萬元。

前景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由於香港與中國內地的邊境重新開放，以及中國內地放鬆有關COVID-19疫情的防控措施，商業活動顯著增加。然而，中國房地產市場仍面臨巨大挑戰，國際利率上升及市場對中國房地產行業面臨的流動資金危機的擔憂日益增加令市場信心仍然疲弱，從而導致新項目開發延遲及房地產投資者的資本投資減少，對我們的兩大業務分部造成不利影響。

為應對經濟挑戰，本集團管理團隊將繼續物色新商機，為本集團及尊貴股東帶來可持續利益。本集團計劃進一步拓展在粵港澳大灣區的業務佈局，尤其是本集團認為增長潛力前景廣闊的新能源供應鏈及大宗商品貿易領域。本集團繼續致力拓展線上分銷及電子營銷渠道，利用人工智能等尖端技術銷售及分銷建築材料、家居裝修材料以及傢俱。此外，本集團正積極尋求投資機會，以利用傳統分銷渠道的數字化轉型舉措，提高本集團的服務能力及商品銷售及分銷業務分部的實力。

本集團亦將繼續關注集資方面，並積極尋求與外部投資者的戰略合作夥伴關係，有助於新業務及現有業務的增長及擴張。本集團致力於以務實、進取的態度執行其業務計劃，不斷物色新機會，為股東實現價值最大化。

流動資金、財政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約人民幣1.3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0百萬元）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列值。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減少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內的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747.1百萬元，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人民幣740.9百萬元。

借款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短期融資之銀行融資已悉數動用（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及銀行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159.3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2.0百萬元）。銀行借款總額包括尚未到期的貼現商業票據及貼現信用證產生的銀行借款約人民幣5.0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7.7百萬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款由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使用權資產作抵押。銀行借款亦由侯薇女士及鄧建申先生（侯薇女士的丈夫）聯合擔保。

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重大資本開支。

財務比率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比率 ⁽¹⁾	3.14	2.72
速動比率 ⁽²⁾	3.13	2.71
資本負債比率(%) ⁽³⁾	22.90	30.87
淨債務權益比率(%) ⁽⁴⁾	22.67	30.08

⁽¹⁾ 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²⁾ 速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總值減存貨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³⁾ 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⁴⁾ 淨債務權益比率乃按借款總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交易。

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最新情況及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認購人」）分別訂立八(8)份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及認購人已分別有條件同意認購本金總額為102,1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發行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五日完成。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淨額約101.6百萬港元（扣除相關專業費用及有關開支後）已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悉數動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及債券持有人同意將本金總額為41,555,555港元的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到期日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延長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到期日」）。除延長到期日外，可換股債券的所有條款及條件保持不變。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金額為60,544,445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已由債券持有人轉換為60,544,445股轉換股份，餘下金額為41,555,555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尚未行使（「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

於本公告日期，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已到期。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青島榮世開元商貿有限公司（「呈請人」）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的條文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香港高等法院」）提呈清盤呈請（「呈請」），以將本公司清盤。呈請人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張宗愛，一名自然人士。呈請人已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五日將清盤呈請的文本送交至本公司辦事處。

呈請聆訊已如期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在香港高等法院聆案官席前進行，而該法院已指示將呈請聆訊延期，並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八日(星期三)在聆案官席前進行聆訊。此外，根據呈請人律師提供的資料，呈請人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張宗愛(亦為呈請人的唯一董事)已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七日去世。

鑑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之公告中披露的可能清盤令對股份轉讓的影響，本公司目前正與其委聘的法律顧問一起準備向香港高等法院申請認可令。務請股東注意，並不保證香港高等法院會授出任何認可令。倘並無授出認可令，惟清盤令未被駁回或永久擱置，則清盤開始後的所有股份轉讓均屬無效。

本公司已向香港高等法院提交該呈請，僅作為本公司清盤的一項申請，惟並不代表該呈請已導致本公司清盤。於本公告日期，香港高等法院概無授出清盤令以清盤本公司。

有關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七月五日、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之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一日之通函(內容有關股東特別大會)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七日之投票表決結果公告(內容有關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及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所簽署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之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1.2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發及發行合共28,022,000股配售股份。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及專業費用後）為約33.1百萬港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日、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一日、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二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之公告。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五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所簽署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四日之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9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發及發行合共48,0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及專業費用後）為約42.6百萬港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四日、二零二二年三月八日、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五日之公告。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所簽署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之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76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發及發行合共56,0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及專業費用後）為約42百萬港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之公告。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所簽署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之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57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發及發行合共41,431,833股配售股份。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及專業費用後）為約23.3百萬港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公告。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七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所簽署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十四日之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55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發及發行合共73,23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及專業費用後）為約39.7百萬港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七日之公告。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七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所簽署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三日之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55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發及發行合共45,882,000股配售股份。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及專業費用後）為約24.9百萬港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三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七日之公告。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所簽署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九日之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38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發及發行合共95,362,000股配售股份（「**九月配售事項**」）。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及專業費用後）為約35.9百萬港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九日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之公告（「**該等九月公告**」）。

配售事項日期	籌集之 所得款項淨額 (概約)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概約)	所得款項實際及擬定用途
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五日	33.1百萬港元	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該金額已按擬定用途使用。
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五日	42.6百萬港元	(i) 20百萬港元用於償還 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 (ii) 20百萬港元用於償還 其他借款； (iii) 2.6百萬港元用於本集 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所示相應金額已按擬定用途 使用。
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42百萬港元	新投資機會出現時作出資本 投資	該金額已按擬定用途使用。
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23.3百萬港元	拓展現時商品銷售及分銷業 務分部之營運資金	該金額已按擬定用途使用。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39.7百萬港元	拓展現時提供室內設計及工 程服務業務分部之營運資金	該金額已按擬定用途使用。
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七日	24.9百萬港元	拓展現時提供室內設計及工 程服務業務分部之營運資金	該金額已按擬定用途使用。
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	35.9百萬港元	償還本公司尚未行使可換股 債券之本金及應付利息	約35.9百萬港元已重新分配 並用於擴大現有的商品銷售 及分銷業務分部。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進行交易及確認其收益，並產生港元及人民幣成本。本集團所面對之外匯風險主要與港元有關，本集團之表現可能因此受到影響。管理層知悉港元持續波動可能引致之外匯風險，並將密切監察其對本集團表現之影響，以判斷是否有必要採取任何對沖政策。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尚未償還之資本承擔(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僱員總數為52人(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58人)，而於報告期間，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人民幣3.0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4.6百萬元)。僱員人數及總員工成本減少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本公司附屬公司建設部門的多項職能外包及總人數減少所致。

本集團向僱員提供符合行業慣例並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並提供多項附加福利。本集團為所有新僱員進行入職培訓，並在彼等受僱期間不時提供持續培訓。所提供培訓的性質取決於彼等具體的工作領域。

本集團薪酬政策的目標為根據業務需求及行業慣例維持公平且具競爭力的待遇。於釐定向其僱員(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支付的薪酬水平時會考慮以下因素：

- 工作量、職責及工作的複雜程度；
- 業務需求；
- 個人表現及對業績作出的貢獻；
- 公司表現及盈利能力；
- 留任因素及個人潛力；
- 公司目標及宗旨；
- 相關市場的市場水平及變動，包括供需變動及競爭環境轉變；及
- 整體經濟狀況。

足夠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一直維持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之足夠公眾持股量。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一直在努力追討及收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旨在收回足夠資產及現金以償還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並為本集團持續經營及未來擴張維持充足營運資金。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集一實業集團(深圳)有限公司(「深圳集一」)與本集團客戶梅州市圍龍居實業有限公司(「梅州圍龍居」)訂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根據諒解備忘錄，梅州圍龍居擬向本集團轉讓其商業發展項目集一尚城(「集一尚城」)(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廣東省梅州市梅縣區扶大鎮三葵村劍英大道)的所有權，以償還及結算梅州圍龍居欠付的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於簽訂諒解備忘錄之後，本公司將於簽訂正式和解協議之前對集一尚城展開盡職調查。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在適當情況下作出進一步公告，隨時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與上述和解協議有關的任何重大進展。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一直致力保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保障本公司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責任。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之守則條文。

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交易準則。可能擁有本集團未公開內幕消息之有關僱員亦須於報告期間遵守書面指引，或不遜於標準守則之條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閱中期業績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葉義輝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何衍業先生及侯聯昌先生組成，彼等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並推薦董事會採納。

刊載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本公司網站(www.jiyi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所有資料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刊載於上述網站，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集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侯薇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侯薇女士、劉賢秀先生及楊柏康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侯波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葉義輝先生、何衍業先生及侯聯昌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